南投縣疑似精神病人個案轉介單

案號:

依據衛生福利部 113 年度疑似或社區精神病人照護優化計畫制定

傳	0933527902@gmai1.com 或 真(049)2202659 請來電確認是否收到)	聯絡電話 (049)2202		轉介注意事項: 1. 須配合受理醫療機構共訪機制 2. 請填妥轉介單及「(疑似)精神病患簡易篩檢表」						
*身分證字號		*姓名								
*連絡電話		*訪視地址								
*性別	○男○女○多元性別	*出生日期	西元年月日,歲							
*教育程度	○不識字 ○國小 ○國中 ○高中 ○高職 ○專科 ○大學 ○碩士或以上○不詳									
*婚姻狀況	○未婚○已婚 ○離婚(○鰥寡 ○不言	詳							
*計畫轉介	○已告知主要照顧者 ○)無法告知,	原因_							
告知	*請轉介單位務必告知預	計轉介醫療	機構關	懷,避免家屬接受訪視時,感受唐突。						
*主要照顧者	·/	電	話/是	_否同住:○是、○否						
重要關係者	可協助訪視者,朋友/鄰	里長/鄰居/>	社工							
	□1. 暴力攻擊或有暴力工	文擊之虞:[傷人	□傷人之虞 □自傷 □自傷之虞						
*主要問題	□2. 社區干擾/破壞:□]公共危險 □]公共	危險之虞 □預期性傷害危險(○未曾發生過						
內容	○曾經發生過)									
	□3. 因無接受治療而造成	精描述):								
	□4. 其他(請描述):_									
*個案篩檢表	○有,請摘錄說明篩檢約	洁果:		○無						
		轉介機	構/單/	位						
	○[社政]保護體系【□家暴	樣通報(□相對	計人 [□被害人) □性侵害通報(□相對人 □被害人)						
	□兒少虐待通報】									
)[社政]社福體系(□脆弱家庭通報 □其他:									
	[衛政]自殺通報									
不寒寒 4 产 外 2/原)[衛政]毒防中心(□酒癮 □藥癮 □其他:)									
)[衛政] Call center 精神醫療緊急處置線上諮詢服務專線									
) 券政體系									
	教育體系									
	○警政、消防體系									
		社區民政體系(□鄰里長或里幹事 □社區民眾)								

		助精礼	TNV	CB1 10	7										
	□協	助轉ん	个醫療	養機構	į.										
*轉介目的	□提	供精剂	申心理	里社會	處置及	& 衛生教	育								
	□危	機處理	里及提	是供短	期就醫	聲資源									
	□提	供個第	条社區	巨關懷	追蹤										
	□其	他:_													
	最近	一次記	方視E]期:	年	月	_日,請	具體	描述。並	敘明	相關	事件發生	時間	0	
*個案概況描述															
/4	家系	圖、身	争心障	章礙鑑	定證明	月、社會	福利身	<u>分</u> 情	況等其他	補充	説明				
備註															
*轉介單位							電子信	箱							
*電話	電話	:		3	分機		傳真								
*轉介日期					*轉 ¹ 核章					* <u>=</u> 章	E管核	ξ			
						衛.	生局處理	E情 用	<u> </u>						
						衛生	生局處理	性情 用	<u> </u>						
						<u> </u>	生局處 理	上 情刊	<u>3</u>						
						荷	生局處理	性情 用	<u></u>						
							生局處理	坚情 开	<u></u>						
							生局處理	坚情 开	<u></u>						
							生局處理	坚情 开	<u></u>						
*衛生局初						(有)	生局處理	坚情 开	<u></u>						
*衛生局初評紀錄						(有)	生局處理	坚情 开	<u></u>						
						(有)	生局處理	坚情 开	<u>3</u>						
						(有)	生局處理	坚情 开	<u>3</u>						
						有	生局處理	坚情 开	<u></u>						
						有	生局處理	坚情 开	<u></u>						
						衛生	生局處理	坚情 开	<u></u>						
						有	生局 處理	坚情 开	<u></u>						
						衛生	生局 處理	坚情 开	<u></u>						

○轉介醫療機構,受轉介機構:									
○個案已有診斷,改為高風險第1類收案									
○不轉介:									
○已為精神照護系統	服務個案。								
○資料不足,無法評	估轉介與否,請確認行路	從或更正聯絡資料,再行轉介。							
○不符轉介目的,請	轉介網絡機關(構)持續關	閻懷,必要時再轉介。							
○個案主要需求非衛	生機關之服務項目。								
○考量個案需求,以	原轉介機關繼續提供服務	务為佳。							
○其他原因(請簡述):									
〔註:住院、門診/居家治	台療、自殺防治/心衛社エ	_列管、搬遷、拒訪、羈押中、重複輔	專介〕						
衛生局 評估日期 ——年——月—	日 評估人員	單位主管							
衛生局 派案日期 ——年——月—	. 日 評估人員	單位主管							
	醫療機構未能完成	評估回覆單(給衛生局)							
已於年月_日	,進行聯繫								
○住院,入住	醫院								
○門診/居家治療									
○失聯									
○搬遷									
○家屬、個案拒絕接受服務									
○已前往,但無法成功接觸個案									
○ 羈押 中									
○生理疾病住院									
○ 死亡									
○其他原因(請說明):									
其他補充事項:									
*回覆日期年月	日 *行政專案人員	*單位主管							
,	1	,	1						